

南昌市投资促进局

洪投促办字〔2021〕15号

关于印发《2021年南昌市投资促进局政务公开 工作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

现将《2021年南昌市投资促进局政务公开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南昌市投资促进局办公室

2021年7月5日



2021 年南昌市投资促进局政务公开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研究部署今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南昌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的通知》（洪府办发〔2021〕62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要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法治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过程公开，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推进公开平台建设，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增强工作透明度，提高开放型经济工作部门公信力、执行力，加快推进开放型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二、重点工作

一是探索建立政策解读工作机制。以持续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为重点，围绕深入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等重要内容，对主动公开类别的规范性文件、重大行

政决策文件积极同步做好政策解读。加强政策解读材料质量把控,创新政策解读形式,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图文漫画、事例讲解、短视频等形式,通过“投资南昌”微信公众号、微博、局属网站等平台载体实现政策精准解读、政策精准推送。

二是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关注。统筹 12345 热线电话、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电话、领导信箱等线上线下互动渠道,整合回应资源,完善管理制度,规范办理流程,不断提高联系群众、解读政策和回应诉求的能力。健全完善政务舆情常态化处置回应机制,对涉及市投资促进局的政务舆情,要迅速核实处置、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三是不断规范政务信息管理工作。严格对照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文件要求,持续拓展细化主动公开的具体内容。要按照职能职责、落实专人专责,健全法定主动公开专栏的日常检查、维护和更新工作机制,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强化权责清单、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办事指南、机构职能目录等权力配置和办事服务信息的调整更新,因法律法规修订、职能转移调整、流程优化等原因导致内容变化的,要在局官方网站、政务服务网等平台及时公开调整后的准确信息,明晰权力边界。提升“文件库”智能化水平,丰富检索、下载功能,方便公众查询使用。

四是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认真落实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信息办理机制和信息

主动公开发布审查机制,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加强依申请公开分析研判,完善法律顾问咨询服务流程,切实提高答复合法性准确性。

三、公开内容

1. 开放型经济工作政策法规: 包含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文件及政策解读;工作制度、规定、标准、规范。

2.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 包含部门年度预算信息、决算信息。

3. 与公众相关的事项: 开放型经济工作信息与动态;公众网上意见建议、咨询投诉和回复;人大代表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

4. 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发展规划、政府工作报告、政府决定事项;市投资促进局制定的政策或者编制的规划、计划、方案等;相关工作措施、执行情况、管理情况、进展情况和落实情况等信息;需要征求公众意见,对重大决策举行专家论证会或邀请社会各界参加的听证会。

5. 责任清单和权力清单: 行政权力和责任事项目录;事项的主办科室、办理依据、条件、数量、流程、期限以及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申请书示范文本及有关申请表格等。

6. 重大项目情况: 重大建设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公开招标中标情况;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限额标准、采购结果及其监督情况。

7. 机构设置等情况：局机关的主要职能、机构设置、领导分工、人事任免、联系方式。

8. 公开招考招录情况：局机关工作人员招考、录用以及公开选任干部的条件、程序、结果等情况。

9. 其他依法和依申请需要公开的事项。对于只涉及部分人和事的开放型经济工作事项，市投资促进局依申请实行公开。对申请公开事项，依法向当事人提供有关服务和信息。

凡属于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上报公文、涉密公文不得对外公布；公开后可能会影响开放型经济工作或者会影响个人、单位安全的事项不得对外公布；法律、法规规定免于公开的其他情形，不对外公布。

四、有关要求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完善局主要领导亲自管、分管领导负责抓、政务公开负责科室具体做的政务公开统筹推进机制。局主要领导每年至少听取1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专题研究部署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切实配齐配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机构力量，保障政务公开工作专项经费。

二是加强培训指导。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列入领导干部学法内容，切实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和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和认识水平。加大业务培训力度，采取集中授课、以会代训等各种形式，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和研讨交流，不断提升信息发布、解读政策、回应关切能力。

三是狠抓任务落实。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目标管理考核体系，对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好的，按照有关规定作为单位及个人评先评优参考依据；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对政务公开信息超时限、失实、推诿等情形予以通报批评；对违反政务公开有关规定、不履行公开义务或公开不应当公开事项，并造成严重影响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